附件1：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

举报处理机制（征求意见稿）》听证会议记录

**会议名称：**《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举报处理机制》听证会

**会议时间：**2023年8月29日 下午15:00-17:00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国际创新中心C座6楼C6015会议室

**听证组成员：**

**主持人:**杨 波 市应急管理局防灾减灾处（地震处）副处长

**听证员:**牛一品 市应急管理局法规和宣传处四级调研员

 杨华兴 市应急管理局法规和宣传处二级主任科员

**听证陈述人:**杨滨 市应急管理局法规和宣传处副处长

**听证书记员:**门艳 市应急管理局法规和宣传处雇员

**听证记录：**

**听证主持人：**为了建立规则清晰、运行顺畅的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机制，明确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受理范围及工作流程，及时处理政策措施排除、限制竞争问题，我局组织起草了《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机制（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举报处理机制》）。

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深圳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及《深圳市行政听证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为确保《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机制（征求意见稿）》相关内容的合法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广泛听取社会各方的意见和建议，现在，我们召开《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机制》听证会。

本次听证会由我（杨波）主持，听证组成员包括牛一品、杨华兴，杨滨为本次听证会的听证陈述人，门艳为本次听证会的书记员，同时邀请了段红晶、高凤萍、赖超、麦彩云、邱海深、邱秋红、师俊芳、闫东东、邹华琼作为听证参加人参加本次听证，为《举报处理机制》的完善提出宝贵意见。

下面，听证会开始，请听证陈述人向听证参加人阐述听证事项的有关背景、依据和内容。

**听证陈述人：**现在我就《举报处理机制》起草的有关内容做如下说明：

**一、起草背景**

为规范市应急管理局涉公平竞争审查举报的处理工作，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在珠三角九市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试点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反垄断〔2022〕430号）《深圳市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试点工作的通知》工作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机制》（以下简称《举报处理机制》）。

**二、主要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2022年修正）

（二）《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4号）

（三）《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

（四）《广东省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工作办法（暂行）》（粤市监〔2020〕107号）

（五）《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在珠三角九市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试点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反垄断〔2022〕430号）

（六）《深圳市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试点工作的通知》

**三、主要内容**

《举报处理机制》包括受理渠道、受理范围、职责分工、受理程序、核查程序、结果反馈等六个部分。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本单位投诉举报渠道基础上建立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受理渠道，接收向本单位的反映、举报或者市场监管部门转办的举报。

（二）接收反映、举报后，本单位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决定是否受理，并将受理结果直接反馈反映、举报人。

（三）本单位决定受理后，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开展核查工作，核查内容主要为反映、举报的政策措施有无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规定。

（四）本单位核查后，将核查结果向反映、举报人反馈。如核查发现存在违反公平竞争政策制度的，还应在回复中将政策措施调整或废止处理情况告知反映、举报人。

在本次听证会前，工作人员已将《举报处理机制》相关材料发给了各听证参加人，因此在本次听证会上不再重复。今天很荣幸能邀请到大家来参加本次听证会，希望大家能够畅所欲言，提出意见和建议，更好的帮助和指导我们共同完善《举报处理机制》。我的陈述到此结束，下面请各位听证参加人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听证主持人：**谢谢，下面进行会议第二项议程，请各位听证参加人按照前面的姓名排序依次提出建议。

**（一）听证参加人段红晶：**没有意见。

**（二）听证参加人高凤萍：**没有意见。

**（三）听证参加人赖 超：**《举报处理机制》整体是贴合市场和工作实际的，举报方式畅通，受众广，同时，考虑到了匿名举报的实际情况，内容相对完善，逻辑结构完整，《举报处理机制》内容比较成熟。建议严格按照《举报处理机制》执行落实，避免纸上谈兵，让《举报处理机制》真正发挥应有作用。

**（四）听证参加人麦彩云：**整体来看《举报处理机制》的内容是十分全面的，逻辑也很清晰，制度设计基本合理，有明确反映、举报的途径，有规范相关职责分工，受理程序清晰透明，也有相应的核查程序及对投诉举报反馈的规范。建议相关部门加强执行落实，对市民的反映、举报能及时反馈，调动群众反映、举报的积极性，才能保证《举报处理机制》长期有效运行，从而保障市场的公平有序竞争。

**（五）听证参加人邱海深：**没有意见。

**（六）听证参加人邱秋红：**没有意见。

**（七）听证参加人师俊芳：**《举报处理机制》从各个方面明确了市民反映、举报涉嫌违反公平竞争的方式途径，能够通过多种渠道反映，也明确了对于反映、举报处理的责任分工，各个方面都比较完善。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机制的建立，一定会有利于发挥社会监督作用，使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从源头上得到有效防范和遏止。建议市应急管理局能够按照《举报处理机制》规定的程序严格落实，为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推动深圳经济高质量公平发展提供保障。

**（八）听证参加人阎东东：**没有意见。

**（九）听证参加人邹华琼：**《举报处理机制》各部分已经相对完善，逻辑结构完整，反映、举报的途径足够通畅，市民投诉举报十分便捷。希望能够根据职责分工，按照“谁起草，谁办理”的原则认真处理反映、举报的事项，切实依法办理，不可偏袒非公平竞争的行为，但对举报事项处理时也应有足够的证据予以佐证，再依法做出处理。

**听证主持人：**谢谢，最后请九位听证参加人派代表作最后陈述。

**听证参加人阎东东：**刚才通过陈述人的陈述，结合《举报处理机制》的具体内容，无论对于法人还是市民的反映、举报，在受理渠道上丰富多样，总体流程完备，处理方案也考虑到了对各种不同情况的处置，有助于增加市场公平性改善市场环境，总体而言对《举报处理机制》以肯定评价为主，建议市应急管理局在执行层面加强贯彻落实。

**听证主持人：**刚才各位提出的建议市应急管理局的同志们都认真做了记录，下面我们会认真研究各位听证参加人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做好《举报处理机制》执行和落实。本次听证会的情况，我们将会形成书面材料，按要求在局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

今天的会议就到进行这里，希望大家以后继续保持良好交流，散会！